

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探索

——以江西 A 县 B 小学的实践为例^{*1}

刘诗波¹ 郑显亮² 胡宏新³

(1. 赣南师范学院教育经济研究中心讲师

2. 赣南师范学院教育经济研究中心副教

3. 江西省上犹县第二小学校)

【摘要】：由于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的家庭教育功能存在诸多缺失，这往往会对其身心健康、学习支持、社会认知、生活际遇等方面产生不良影响。而在当前我国农村社会发展现实背景下，利用和拓展农村寄宿制学校监护职能是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重要途径。鉴于此，农村寄宿制学校需要转变管理和服务方式，延展育人时空，发挥整体育人优势补偿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促进其健康、和谐、全面发展。与此同时，政府、社会、家庭等相关主体要与学校共同构建支持网络，完善农村留守儿童教育保障机制。

【关键词】：农村留守儿童，农村寄宿制学校，家庭教育功能

在我国，有近 5800 万农村留守儿童，他们的教育发展状况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重大社会问题。研究表明，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主要根源在于农村留守儿童家庭结构不完整所带来的亲情缺失，从而导致一定的心理、教育、健康、安全的问题。^[1]近年来，许多教育理论和实践工作者积极参与探索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提出了多种关爱行动举措。这些概括起来主要有留守儿童档案管理、农村寄宿制学校监护、“代理家长”管护、社会关爱支持网络等四种。^[2]其中利用和拓展农村寄宿制学校监护职能是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重要途径。值得一提的是，有些农村寄宿制学校探索出多种关爱模式，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比较代表性的是湖南浏阳市山田中学建立全国第一所标准化留守儿童寄宿制学校——老师和留守儿童结成亲情家庭的“山田模式”^[3]、重庆市石柱模式^[4]等。这些模式极大地改善了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状况，但对农村留守儿童急需家庭教育关爱等问题仍然缺乏有效应对。有鉴于此，我们认为农村寄宿制学校亟待深化的实践探索是进一步完善学校整体育人功能，最大程度补偿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以促进农村留守儿童健康、和谐、全面发展。

一、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缺失的不良影响

¹ 本文系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2013 年招标项目“留守儿童学校家庭教育模式研究”（项目编号：JD1335）研究成果

从家庭教育功能变迁的视角来看，家庭教育对儿童发展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健康安全呵护、学习条件保障、个性品质塑造、生活方式建构等四个方面^[5]。与那些日常生活中有家长监护的非留守儿童相比，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在长期“留守+寄宿”的生活中得不到完整的家庭生活滋养，因而其家庭教育功能存在一定缺失，这往往会对其成长产生不良影响。

（一）留守儿童的身心健康未能得到有效呵护

在现有的中小学学校管理法规中，没有任何法律法规要求学校在日常工作时间之外去呵护儿童的身心健康。换言之，学校的监护责任主要限于工作时间之内。这就决定了学校不可能像家庭那样拥有全天候的使命去关注儿童的一言一行，问题也由此产生，即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的身心健康得不到全天候呵护。一方面，农村寄宿制学校不仅要呵护留守儿童还要对非留守儿童的身心健康进行监护，但往往由于人力所限而难以做到全面兼顾；另一方面，农村留守儿童原本身心非常健康，但在长期留守生活和学习中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和挫折，一旦缺乏早期干预就容易引发更为严重的身心健康问题。而且，这方面的教训和事例近年来屡见不鲜，需要我们倍加关注。

（二）留守儿童的学习支持未能得到充分关注

儿童的学习不仅发生于课堂之中，还发生于课堂之外。如前所述，由于缺乏行使完全责任的监护主体，留守儿童的课外学习辅导和服务与非留守儿童相比所获得的关注是欠缺的。首先，他们的课外学习都是由“自己说了算”，很难有其他儿童那样便利的条件每天得到长辈的认可或陪伴。其次，一旦他们在课外学习中遇到困难，也无法及时得到父母等亲人的帮助；对于心智尚未健全的他们，这无异于“放任”其学习成败而“听天由命”。最后，他们的课余学习仍在学校这种环境中，而学校主要是提供课堂学习、集体学习服务，对留守儿童的课余学习、个性化学习等需求是很难满足的。可以想象，在其他同学离校之后，寄宿在学校的留守儿童只能面对冰冷的课桌和空旷的校园。在这里我们不禁要追问的是，究竟谁应该给予他们学习所需的温暖并分享他们学习的体验。

（三）留守儿童的社会认知未能得到细致关切

社会认知是指个体对社会关系、社会规则等社会性客体和社会现象及其关系的感知、理解的心理活动。研究表明，当儿童的一般认知达到一定水平后，个体社会认知能力受社会、文化、教育等外部因素影响较大。^[6]而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与其他非留守儿童相比在家庭情感支持、家庭教育水平、同伴关系、学习环境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这就会对其社会认知发展带来一定负面影响。具体来说，其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首先，从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的社会交往对象来看，由于家庭生活的缺失，其交往对象主要是学校内的同伴群体，社会认知对象单一，这对其人际情感和道德品质等方面的发展极为不利^[7]。其次，由于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经济收入和社会地位较低，其家庭教育环境影响到他们对社会关系和社会规则的正确认知，极大地影响其成年以后的社会角色认同。最后，由于日常生活主要发生于学校这一固定的场所内，其社会经验的获得有限，在社会交往技能、社会文化习得等方面存在一定障碍，也可能影响其社会认知发展。

（四）留守儿童的生活际遇未能得到全面关爱

无论什么样的教育，最终都是为了教育对象的当下和未来美好的生活。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关注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正是为了促进其生活幸福。对于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来说，他们的生活际遇是很难得到全面关爱的。一则因为父母外出使其家庭结构在形式上被分离，其主要生活场所局限于学校，课余生活中的亲情关爱是十分有限的；二则在当前农村寄宿制学校管理的现状下，囿于人力与物力所限，学校不易为寄宿儿童创设丰富多彩的校外生活。进而言之，学校和其他团体或个人无论怎样关爱他们的日常生活，也很难给予他们原本发生于家庭之中的生活体验，只能从某些方面起到一定的补偿作用。

二、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

针对上述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存在的缺失问题，课题组以江西 A 县 B 小学作为实践学校推进学校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活动。B 小学有两个特点。一是所在地区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比较突出。据统计，A 县所属市有近 200 万人外出打工，农村留守儿童近 33.32 万人，占义务教育学校在校生总人数(131.87 万人)的 25%，占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在校生总人数(57.82 万人)的 57.6%^[8]，A 县是其中较典型的一个县。二是 B 小学符合农村寄宿制学校的特点，是当地政府为了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按照统筹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高标准新建的一所省级示范性寄宿制公办学校。全校有 93 个教学班，242 名教师，5313 名学生，共有 2726 名留守儿童，其中在校寄宿留守儿童 1245 人。

(一)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理念

我们提出的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理念的理论依据是：儿童成长的全面关怀环境不可缺失，不同教育主体要共同努力创设有利于儿童发展的学习和生活环境。该理念的核心主张是：以农村寄宿制学校为主体，依托政府部门、社会力量支持，共同补偿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部分功能。它的价值追求是：对农村留守儿童的身心健康、学习支持、社会认知、生活际遇等四个方面进行全面关怀，促进农村留守儿童全面发展。其实践逻辑是：农村寄宿制学校通过拓展学校职能，转变管理和服务方式，延展育人时空，发挥整体育人优势为农村留守儿童提供全面教育关怀，以补偿其家庭教育功能。同时，我们认为这种补偿理念实施的关键在于农村寄宿制学校要在各方力量支持下创造条件模仿家庭教育环境，对留守儿童成长进行精心呵护，体验温馨的家庭关爱。

(二)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制度

为了有效推进补偿实践，B 小学改革和完善了相关制度。首先，在学校内成立“关爱留守儿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成员包括副校长、各处室主任和年级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抓好关爱留守儿童工作的落实。其次，建立留守儿童日常管理制度。学校相继建立了《留守儿童关爱工程活动方案》《留守儿童生活老师管理制度》《留守儿童双休日文体娱乐活动管理制度》等 10 余项具体规章制度，使得留守儿童的管理有章可循。再次，建立留守儿童档案。留守儿童档案包括留守儿童的学习表现、性格特点、身体状况、外出父母或临时监护人的详细地址、联系电话等。最后，建立留守儿童研讨交流制度。学校每学期举行一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总结大会，每月开展一次关爱留守儿童经验交流会，各班主任相互交流教育留守儿童的经验，并定期召开帮扶老师、生活老师、留守儿童与监护人的座谈会。

(三)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课程

要充分发挥学校整体育人优势，就不能仅仅把农村留守儿童集中在寄宿制学校，简单地为其提供生活保障。为此，B 小学首先将补偿理念操作化，将其落实为四个主题鲜明、目标明确、内涵丰富、方案可行的活动课程，即健康、品德、学习和生活(表 1)。与此同时，B 校管理者还探讨了具体做法，使得这种留守儿童关爱活动具有针对性、系统性。例如，为了营造寄宿留守儿童的快乐生活氛围，学校组织他们开展丰富多彩的书法绘画、体育活动、校外参观等实践活动；用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丰富留守儿童的精神生活；在中秋、端午、“六一”等节日来临时，全体师生一起举行热闹的欢庆活动，让留守儿童感受到“家”的温馨，体现“爱就在身边”。

表1 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的活动课程

主题	目标	内容	实施
健康	平衡身心，关爱安全健康	交通安全	1. 咨询帮扶，及时正确引领
		食品营养	2. 自我管理，体验成长快乐
		疾病预防	3. 倾心服务，营造温馨家园
品德	完善自我，培植品德素养	心理情感	1. 品味传统文化，诵读经典著作
		交往礼仪	2. 重视礼仪举止，争做文明学生
		集体认同	3. 见证自我成长，关注品德养成
学习	涵养习性，提升学习品质	家园传统	1. 用心诊断，发现学习问题
		经典国学	2. 耐心纠正，共塑优良习性
		学习经验	3. 专心探索，创新学习方式
生活	拓展实践，丰富生活际遇	学习习惯	1. 铸就师魂，打造爱心校园
		校外课堂	2. 参与实践，丰富人生体验
		亲近自然	3. 同心关爱，爱心助我成长
		城乡融合	
		节日文化	

(四)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保障

对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进行家庭教育功能补偿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与物力。为此，当地政府和学校统一思想，将解决留守儿童教育问题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一方面向社会招聘留守儿童生活老师，另一方面从B小学内部调整教师工作岗位，采用轮岗的办法担任留守儿童“代理家长”，并将其关爱留守儿童的工作投入纳入绩效考核。同时，政府通过财政转移支付加大投入以保障B小学关爱留守儿童的额外支出成本。B小学则通过社会媒体宣传，扩大影响，吸引社会团体和有关爱心人士参与到关爱留守儿童的学习与生活中来，特别是在节假日组织各种特色活动，保证寄宿在学校的留守儿童度过有意义且丰富多彩的课余生活。

三、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成效与反思

经过三年探索，B小学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使该校留守儿童身心得到全面关爱和良好发展，但也存在一些亟待反思的问题。

(一)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成效

首先，补偿实践改善了农村留守儿童身心健康。笔者采用定量研究的方法对500名留守儿童在实践前后的身心健康情况进行比较，其结果显示，留守儿童在实践后的SCL-90总分及躯体化、人际关系敏感、焦虑、敌对等维度的得分显著低于实践前的得分(表2)。其次，补偿实践提高了农村留守儿童学习成绩。在B小学四、五、六三个年级随机抽取300名留守儿童在实践前后的学习成绩进行比较，其结果表明，留守儿童在实践后的语文、数学及总分都显著高于实践前(表3)。再次，补偿实践完善了农村留守儿童个性品质。B小学对留守儿童全天候的关心以及精心组织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使其个性得到了良好发展，他们中的大部分变得更加勤奋、自信、热情、乐于助人。在对部分留守儿童家长的访谈中发现，他们的孩子变得更加开朗，也更加愿意与人交谈，而不像原来那样孤僻退怯。最后，补偿实践通过创设各种课余和校外活动课程丰富了农村留守儿童的生活世界。

表2 实践前后留守儿童SCL-90测试结果比较 ($\bar{x} \pm s$)($n=500$)

项目	实践前	实践后	t
总分	165.42±49.47	160.33±42.23	2.04*
躯体化	1.68±0.61	1.63±0.57	2.87**
强迫	1.98±0.56	1.97±0.55	0.60
人际关系敏感	2.14±0.63	1.97±0.57	2.59**
抑郁	1.86±0.62	1.85±0.58	0.87
焦虑	1.95±0.62	1.78±0.58	2.14**
敌对	2.51±0.73	2.13±0.78	2.05*
恐怖	1.89±0.67	1.72±0.61	2.16*
偏执	1.78±0.68	1.76±0.62	1.35
精神病性	1.74±0.61	1.70±0.54	1.64

(注: * $P<0.05$, ** $P<0.01$)

表3 留守儿童在实践前后的学习成绩比较 ($\bar{x} \pm s$)($n=300$)

项目	实践前	实践后	t
总分	132.45±33.02	140.45±32.41	-2.79**
语文	65.47±13.31	68.34±13.47	-2.42**
数学	67.47±14.52	72.17±15.45	-2.65**

(注: * $P<0.05$, ** $P<0.01$)

(二)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反思

1. 农村寄宿制学校家庭教育功能补偿价值认识亟待深化

目前,当地政府和B小学部分教职工对留守儿童进行家庭教育功能补偿的认识还是有待深化的,其表现出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当地政府兴建B小学的初衷是满足A县农民工子女就学与寄宿需求,并未充分重视其关爱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的重要作用;二是B小学教职工与其他不承担管护农村留守儿童职责的学校相比工作量繁重,对“额外”的补偿关爱工作有一定抵触情绪;三是许多家长和部分教师对补偿实践的必要性表示质疑,认为学校尽到日常学习监护责任就行,至于放学后和节假日的生活就应该“各家的事各家自己承担”。诚然,B小学补偿实践不可能取代这些留守儿童的家庭教育本体功能,但不可否认的是,这种补偿实践能够在有限的时空内极大程度地改善留守儿童的日常生活和学习环境,对其健康成长是利而无害的。实际上,B小学对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进行补偿有两方面的重要意义。首先,从宏观层次上看,农村留守儿童问题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中产生的问题,需要政府、学校、社会、家庭等共同承担责任;在当前政府高度重视教育改革,将“改善教育民生,创新教育管理”作为社会建设的重要手段的背景下^[9],B小学主动承担关爱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正切时宜。其次,从微观层次上看,B小学补偿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促进了A县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发展,对保障基础教育公平、巩固义务教育成效的意义深远。

2. 农村寄宿制学校家庭教育功能补偿主体关系有待明确

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是家校合作育人的理论探索和改革实践的新课题,涉及不同主体的相关利益,如果没有明确合理的界定就容易互相推诿。在B小学实施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活动过程中,学校除了留守儿童日常学习和安全监护事宜需要与家长沟通外,还要宣传学校关爱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的一些具体做法。有些家长对此表示理解,有些家长则干脆放任其管护职责,有些家长甚至表示质疑。另外,补偿实践涉及学校法人权利、管理运行保障等重要事务,B小学需要多次请示当地政府部门,并要取得有关社会团体力量的支持,其间经历无数困难。其根本原因在于B小学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主体关系尚不明确。因此,为了今后更有效地推进这种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学校、留守儿童及其家长、政府和社会之间的关系应该

是：农村寄宿制学校是补偿行为的实施主体，农村留守儿童是补偿行为的受益主体，农村留守儿童家长是关爱的责任主体，政府部门和社会力量是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的保障主体。

3. 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施方案尚待完善

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工作需要系统、深入、客观地分析补偿对象，特别是要充分考虑不同类型农村留守儿童补偿需求的差异。按父母外出的不同方式可以将留守儿童分为三种，即完全留守儿童、半留守儿童（父母双方一人在家）、单亲留守儿童。B小学农村留守儿童构成呈现出以半留守儿童为主，完全留守儿童有一定比例，少量单亲留守儿童的特点。目前受办学资源所限，B小学只能对各类留守儿童进行粗放式补偿。一是从保障贫困留守儿童基本生活需求的角度进行补偿，主要举措是争取获得政府部门支持，对贫困留守儿童实施“温暖工程”，保障其在校期间的伙食、作业本、校服、保险等费用。二是以补偿寄宿制完全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为主，由生活老师和“代理家长老师”根据完全留守儿童的不同兴趣进行重新分班，对其课余学习和生活方式进行整体监护，目前还无法做到精细化和个性化服务。因此，要提高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成效，B小学还需要完善补偿方案，对不同类型的留守儿童采取有针对性的监护措施。

4. 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保障机制仍待健全

农村寄宿制学校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牵涉的主体众多，涵盖的问题繁简不一，绝不仅仅是投入一定物力和人力所能解决的，还要有强有力的保障机制。B小学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保障机制尚待健全，其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当地政府对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主要以提供物质支持形式为主，不讲长期性，缺乏专项经费保障。二是B小学对农村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已经拓展了学校原有职能，需要学校内外管理制度变革，尤其是该校教师发展制度和学生服务方式改革，但目前学校外部政策支持力度有限，致使学校补偿实践更多出于教职工对农村留守儿童的伦理关怀。三是B小学今后要深化留守儿童家庭教育功能补偿实践，还要承担更多的监护责任，需要建立政府部门、学校、社会团体等各方协作机制，以提供资源保障和加强监管，这正是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根本之道。

参考文献：

- [1] 谭深. 中国农村留守儿童研究述评[J]. 中国社会科学, 2011(1): 138-150.
- [2] 方铭琳. 留守儿童的关爱教育机制[J]. 中国农村教育, 2007(10): 32-34.
- [3] 徐松竹. “山田模式”：为留守儿童撑起亲情蓝天[J]. 中小学管理, 2007(9): 52-53.
- [4] 马世洲, 谭小林. 农村留守儿童工作的石柱模式[J]. 中国民族教育, 2011(4): 7-10.
- [5] 王谊. 农村留守儿童教育研究：基于陕西省的实地调研[D]. 杨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2011.
- [6] 庞丽娟, 田瑞清. 儿童社会认知发展的特点[J]. 心理科学, 2002(2): 144-147.
- [7] 马多秀. 心灵关怀：农村留守儿童德育的诉求[J]. 中国教育学刊, 2011(1): 76-79.
- [8] 赣州市教育局. 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工作汇报[EB/OL]. [2014-07-15]. <http://www.jxgz.edu.gov.cn/article>.
- [9] 杨东平. 关于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思考[J]. 清华大学教育研究, 2013(1): 1-5.